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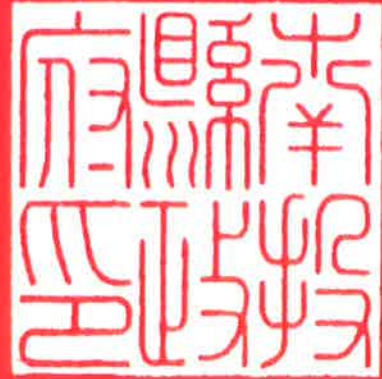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801538011號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公告補辦公開展覽「南投市三塊厝段自辦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第四次變更」書、圖，請 週知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2、48條暨本縣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第43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自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起30天，公開展覽地點分別在本府及南投市公所，並訂於108年8月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於本府B棟3F會議室（民政處旁）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任何人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（陳情意見表格請逕向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索取），提供本縣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參考審議。

訂

線

縣長 林明溱